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联饶镇高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
2	项目业主情况	业主名称：饶平县联兴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：联饶镇 联系电话：0768-8394438 联系人：林伟腾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监理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； 2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项目测绘范围，且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该项目位于联饶镇高东村，主要对联饶镇高东村进行环境改造提升，建设内容包括以下：立面提升：赤膊房真石漆提升约 4500 m ² ；平改檐约 800m；新建混凝土车行道约 1750 m ² ；巷道硬化约 3000 m ² ；文化广场提升约 1000 m ² ；沥青黑底化提升约 6800 m ² ；四小园建设、村口节点提升、村内环境提升、污水处理点提升、新建市场、亮化及绿化提升等。项目总投资约 750 万元，现需有资质的单位提供建设工程监理服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	1. 合同履行地点：饶平县联饶镇高东村



	和方式	2. 合同履行方式：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和合同约定履行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按下浮率。 3. 计价标准：下浮率（0%-20%），费用参考发改价格【2007】670号文计算，执行饶府规【2024】2号文文件精神，最终以第三方审核结果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定期验收、服务完成后验收等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、双方共同验收、委托第三方验收等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----	----	--

